

舞阳县水利局文件

舞水发〔2023〕31号

舞阳县水利局 推进岗责体系建设方案

为了适应新时代基层工作的需要，构建和谐文明新风气，落实好市县对于岗责体系建设的安排，按照精心部署，统筹安排的要求，全面落实好定岗定责的工作任务，现将此项工作的具体方案印发，请认真落实：

一、做好宣传动员。为了把定岗定责工作认真落到实处，各股室要根据详情，按照局机关和各股室的工作需要，组织所有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中央、省市县相关文件精神，深刻领会政策，做到人人心中有数，为此项工作开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岗责体系建设的工作要求，及时召开党政班子会议进行研究成立推进岗责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党委书记任组长，具体负责此项工作的副局长任副组长，各股室具体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

办公室在办公室(党建办公室),负责岗责体系建设的日常工作。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组成人员全力抓,形成了齐抓共管的格局。

三、强化岗责培训。开展局中心组岗位集中培训学习,培训内容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政策法规;先进单位工作总结、年度工作汇报等,集中开展5-7次,增强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的服务意识和本领。同时要求各股室定期或不定期对具体岗位人员进行集中培训,每季度培训不少于一次,务必掌握岗位职责所必需的业务知识。

四、加强督查考核。局党组结合我局实际制定了督查、考核制度,要求各股室对相关岗位人员,对照具体岗位职责查找差距,深入调查了解履职情况,对存在问题,及时通知本人,制定整改措施,责令限期整改,对不进行整改的要及时调整。同时,每年度由岗责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对各岗位人员进行民主测评,党组成员组成考评小组,根据民主测评情况,结合现实表现进行考核评议,评议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称职四个档次。

